

安溪县农业农村局

安农函〔2025〕23号

答复类型：A类

关于县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第0091号 建议的答复函

张菊芳等11名代表：

《关于加大对梅占茶产业发展支持力度的建议》（第0091号）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是加大项目倾斜力度，提升产业发展水平。我局以芦田镇和西坪镇为创建区域推荐申报现代农业产业园，获批创建2024年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市级财政补助资金100万元，其中芦田镇40万元）。推荐芦田镇相关村参与省、市级“一村一品”专业村评选创建，其中芦田镇福岭村、三洋村均获评省级“一村一品”专业村，三洋村获省级财政补助资金100万元；鸿都村获评市级“一村一品”专业村。下一步，我局将在纳入特色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农业产业强镇备选创建名单的基础上，指导芦田镇以梅占为主导产业编制农业产业强镇创建方案，并给予优选推荐。鼓励以梅占茶产业为主导产业的行政村参与“一村一品”专业村

评选创建工作。

二是加强梅占安全监测，护航茶叶质量安全。落实《安溪县建立健全茶产业高质量发展十二项质量安全监管机制》《安溪县2025年茶叶质量安全监管工作方案》等文件，开展茶叶种植初制-生产流通领域的质量安全监测，构建“产前、产中、产后”全链条监管模式。增加年度抽检计划数。2025年，我局将对芦田、龙涓、西坪、蓝田、虎邱等梅占茶主产乡镇持续开展茶叶质量安全监管监测工作，实施“治违禁 控药残 促提升”行动，对生产主体进行监督抽检，做好覆盖种植、生产加工、销售各个环节的茶叶监测。全县茶叶全年计划抽检任务1728批次，分为春季和秋季两次完成，抽检计划数比去年增加12%。扩大监测范围。从去年开始，我县将51个出口备案基地（其中虎邱12家、西坪10家、龙涓5家、芦田4家、蓝田1家）的茶叶纳入监测，按出口输入国要求指标项目检测。同时根据我县历年来农残风险点增加草甘膦、草铵膦、氧乐果等检测项目，共计33项。

三是加快梅占茶品牌建设，提高市场知名度。我局积极推荐安溪梅占申报全国名特优新农产品，主要生产经营单位包括芦田3家（三洋大银峯茶叶、三洋梅山岩茶叶、咏梅茶叶）、龙涓4家（刘金龙茶业、正香茶业、秉怀家庭农场、龙涓谢进财家庭农场），并于2024年8月经农业农村部批准入选。下一步，我局将积极发动梅占茶参与申报市级知名农业品牌评选认定和“福农优品”品牌标识授权申报。鼓励梅占茶主产区企业参加国际茶叶

博览会、中国（福州）茶交会、北京“一展两会”泉州茶宣传推介会等大型茶事活动。

四是加快传统制茶模式创新，推动梅占茶“一茶六制”。鼓励生产经营主体充分利用梅占茶鲜叶的特性，采用六种不同的制作工艺，分别制成红茶、绿茶、乌龙茶、白茶、黄茶和黑茶六种不同茶类。开展制茶技术培训。我局将结合高素质农民培训项目和全省农村实用技术远程培训，将梅占茶“一茶六制”纳入培训范畴，邀请相关领域的专家为有意向的学员们开设技能培训班，通过专业教学，帮助学员掌握制作技艺，助力梅占茶发展。落实优惠政策。我局联合县财政局制定出台《安溪县农业农村局 安溪县财政局关于印发〈安溪县茶叶“三品”认证补助专项资金申报指南〉的通知》（安农〔2024〕57号），实施茶叶“三品”（有机农产品、绿色食品、全国名特优新农产品）认证补助。对当年度首次获得有机农产品、绿色食品、全国名特优新农产品的茶叶企业（或单位），县财政分别给予一次性奖励3万元、2万元、1万元；认证的茶叶企业（或单位）“三品”续证，每次续证给予1万元奖励。下一步将持续争取上级政策和资金支持，落实税收优惠、贷款贴息等政策，降低企业和茶农的生产成本，提高参与“一茶六制”的积极性。

衷心感谢你们对我县梅占茶产业发展的关心和支持。欢迎你们继续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共同推动我县梅占茶产业迈向新的发展阶段。

领导署名：谢景欣

联 系 人：高丽云

联系电话：0595-68792209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县人大代表工委；县政府督查室。存档。

安溪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

2025年4月25日印发
